

证券代码：600855

证券简称：航天长峰

公告编号：2017-032

##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补充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十届九次董事会会议，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航天长峰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合并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774.49 万元，母公司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588.38 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约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建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末公司总股本 33161.74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拟派发现金红利 0.53 元（含税）人民币，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757.57 万元（含税）人民币，占公司 2016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44%。

2016 年度，公司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二、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补充情况的说明

因公司制订的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红利单位采用了万元，且保留两位小数，公司总股本单位采用了万股且保留两位小数，造成计算实际发放现金红利金额时与预案发放现金红利金额出现差异。公司现对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做如下补充说明：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合并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774.49 万元，母公司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588.38 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约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末公司总股本 33161742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3 元（含税）人民币，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575723.525 元（含税）人民币，占公司 2016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44%。

2016 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9 日